

#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換證回訓講習

## 招生簡章暨報名表

委託單位：內政部營建署

受託承辦單位：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協辦單位：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台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高雄市新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中國科技大學室設系、東方設計大學、樹德科技大學

### 壹、依據：

- 一、建築法第 77 條之 2。 二、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第 20 條及第 21 條。

### 貳、目的：

- 一、使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者，修習室內裝修相關法令課程，瞭解相關法令及政策宣導，提昇從業人員對公共安全及相關法規之認知與專業素養。
- 二、經講習完成並取得換證回訓證明書者，向中央主管機關換發登記證後，得續擔任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

### 參、培訓時期：自即日起至 108 年 6 月 30 日止

發照有效期 109 年 3 月 31 日前者優先報名上課

### 肆、培訓地點：**(主辦單位有權變更上課時間、地點，並於開課前 25 天通知)**

地區	上課場地	地址
北 1 區	中國科技大學/格致大樓	台北市興隆路三段 56 號、萬芳醫院捷運站
北 2 區	勤華企管有限公司	桃園市中壢區中央東路 88 號 11 樓之 1
中 區	台中市室裝公會/教育訓練中心	台中市五權路 1-67 號 14 樓-4
南 1 區	國立臺南生活美學館	台南市中西區中華西路二段 34 號
南 2 區	高雄勞工生活教育中心 獅甲會館	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 132 號

上課地點區域規劃：◎北區：基隆市、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宜蘭縣、花蓮縣、金門縣

◎中區：新竹縣市、苗栗縣、台中、彰化、南投；◎南區：雲林、嘉義、台南、高雄、屏東、台東、澎湖縣

### 伍、招生對象：

1.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施工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2.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3. 領有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登記證者。

### 陸、16 小時課程規劃及課表

- 一. 建築物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及專業施工技術人員講習分開辦理，惟共同科目得併班上課。
- 二. 課程為密集班三天完成、以五、六、日或六、日、一開課。
- 三. 每班 100 人。**上課梯次由本會安排，並於開課 25 天前通知，各梯次報名截止日期為開課前 30 天(工作日)。**  
**【若當梯次上課人數不足時，本會將通知順延梯次或合併地區開班授課】**
- 四. 設計單班 16 小時、施工單班 16 小時。
- 五. 合併班(設計/施工)原 16+16=32 小時，共同科目得合併上課，故為 24 小時。
- 六. 每小時 300 元學雜費。
- 七. 課程內容：

課程名稱		課程內容及範圍	課程說明	設計	施工
共同科目	1.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及相關法令	1.建築法 2.建築物室內裝修管理辦法 3.建築技術規則(室內裝修及防火避難設施相關規定) 4.公寓大廈管理條例 5.消防、空氣品質相關法令 6.勞工安全衛生相關法令	室內裝修最新相關法令及函釋說明，使從業人員了解其立法意旨及實務執行時對法令之理解力。	2小時	2小時
	2.建築物室內裝修申辦作業	1.如何讓消費者明瞭室裝申辦的重要性 2.室內裝修申請在室裝從業人員的責任與義務 3.地方主管機關之室內裝修申辦作業及其相關地方法規	宣導室內裝修審查制度，以落實公共安全政策。	2小時	2小時
	3.室內防火安全與健康	1.公共安全檢查制度 2.室內空氣品質管理 3.室內防火建材 4.室內消防安全 5.綠建材、6.通用設計(無障礙建築物專章及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等)	宣導公共安全政策並促進產業升級。	2小時	2小時
	4.溝通技能與執業倫理	1.溝通與表達 2.圖說標準化作業 3.估算與預算書 4.文書作業系統 5.客戶關係 6.計畫與協調 7.建築物室內裝修設計委託及工程承攬契約書範本 8.室內裝修業執業之道德與倫理 9.室內裝修業之社會責任與道德義務 10.室內裝修業與全球之競爭	強化室內裝修從業人員溝通協調能力與執業倫理道德。	2小時	2小時
專業設計技術人員	1.室內設計作業流程	1.業務管理 2.設計管理 3.溝通管理 4.成本控制 5.服務管理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2.室內環境規劃	1.空氣品質、通風、對流與空調 2.智能化系統運用 3.光環境節能概念與運用 4.音環境、影音系統 5.節能概念與運用 6.其他設備或控制系統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3.室內規劃技能	1.住宅設計 2.辦公空間規劃 3.商業空間設計 4.展演空間規劃 5.公共空間規劃 6.特殊空間規劃 7.室內景觀規劃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小時	
	4.空間美學與陳設設計	1.人類的環境需求 2.空間心理學 3.跨領域、異業結合與整合 4.室內裝飾計畫 5.室內陳設元素 6.空間氣氛美學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小時	
	5.永續與創新	1.全球化設計觀 2.科技與創新 3.室內環境與永續發展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設計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小時	

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科目	1.專案管理計畫	1.專案管理流程概要 2.合約權責解析 3.品質管理計畫 4.採購發包與成本控制計畫 5.竣工及維護保固計畫 6.工程與進度管理計畫 7.安全管理計畫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2.工程施工管理	1.施工計畫、2.工程進度控管 3.工程品質管理、4.人力管理 5.溝通與協調、6.工程驗收 7.維護修繕計畫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3.材料與技術	1.新技術新工法新設備及新材料 2.環保與綠色工 3.節能減廢工法 4.BIM 系統建立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2 小時
	4.契約與規範	1.契約執行要領 2.作業準則與施工規範 3.爭議與糾紛調解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5.施工管理價值	1.施工管理人員價值與發展 2.產業業態現狀解析 3.產業業態發展趨勢 4.法律與財務概念	提昇室內裝修專業施工技術人員專業技能。	1 小時
課程總時數				16 小時

### 柒、學雜費

項目	原價	會員價 (本會所屬公會會員、 專技學會會員)	友會價 (相關友會會員)	舊學員價 (曾在本會上課者)	新學員優惠價
併班學雜費 (24 小時)	\$7,200	\$5,760	\$6,048	\$6,120	\$6,300
單班學雜費 (16 小時)	\$4,800	\$3,840	\$4,032	\$4,080	\$4,200

註：1.本會所屬公會會員及專技學會會員，需檢具當年度有效公會證書影本。

2.相關友會：台灣室內設計專技協會、中華民國室內設計協會、台灣室內空間設計學會、全國各地木工公會、營造公會等會員需檢具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影本。

### 捌、取得結業證明規定：

- 報名講習人員需親自參訓，如有請人代理上課乙事，即刻予以撤銷講習資格且不得要求退費，並三年內不再受理講習報名。
- 每節課授課講師皆採隨機點名，同時要求當天簽到及簽退事宜。
- 每班於第一節上課前 30 分鐘報到，報到時請務必攜帶學員本人身分證及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証正本繳驗，驗畢隨即發還本人，不得以結業證書參訓。
- 學員每節上課均需確實簽到為主要審核條件，下列情況則不予核發結業證書：
  - ◎遲到早退超過 15 分鐘該節視同曠課。
  - ◎參加回訓講習課程，未全程(16 小時/24 小時)參訓者。
- 講習合格者，由本會檢附學員手冊、學員結業證書清冊、每節課點名清冊或簽到(退)名簿及講師簽到單等，報請委託單位備查後，由全聯會發給換證回訓證明書。

### 玖、簡章及報名表下載：

- 至本會網站 <http://www.idroc.org.tw> 下載招生簡章暨報名表。
- 至本會各公會索取簡章與報名表。

## 拾、報名方式：

### 1. 親自報名：可至全國各地方公會報名

- (1).新學員：需檢具下列資料，1.報名表、2.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影本、3.身分證影本、4.無框證件相片1張、5.«相片光碟»1張，光碟檔名請寫「姓名」、6.匯/繳款單影本、現金、即期支票、7.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影本(公會、專技學會、相關友會)、8.具結書
- (2).舊學員：需檢具下列資料，1.報名表、2.專業技術人員登記證影本、3.身分證影本、4.匯/繳款單影本、現金、即期支票、5.具結書。(舊學員新加入公會者，請檢附當年度有效會員證書)。

2. 通訊報名：檢具資料同上，請將資料郵寄到全國聯合會或各地方公會(請詳下方通訊錄，本會收到資料無通知，若資料不齊，則會電話通知補件)。

## 拾壹、繳費方式：

- 1.線上預約報名者可持繳款單至全國各地超商繳費或 ATM 轉帳。
- 2.通訊報名者可匯款或 ATM 轉帳繳費，匯款資料：華泰銀行(102)和平分行，帳號：1303-0000-1006-6，戶名：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 3.親自報名者可繳交現金。

以上相關資料不歸還，報名繳費後不得退費，可變更上課梯次時間，除非換證回訓學員(建築師/乙級技術士)者可申請退費；有關變更梯次者，需於開課前 30 工作天辦理。

拾貳、請假規定：若遇意外事故者，得於開課前一週提出請假申請文件，於下梯次補上課。

拾參、已安排上課，未依上項時效辦理請假者(含曠課)，需繳交補課學雜作業費，雙執照者(設計/施工)3000 元，單張執照(設計或施工)2000 元。

## 拾肆、暫定 108 年度開課時間表(依實際通知為主)：

梯次	地區	開課日期	梯次	地區	開課日期
第 3-15 梯	南 2 區 高雄獅甲	108/1/12(六)、13(日)、14(一)	第 3-21 梯	北 1 區 中國科大	108/5/24(五)、25(六)、26(日)
第 3-16 梯	北 1 區 中國科大	108/1/25(五)、26(六)、27(日)	第 3-22 梯	北 2 區 桃園	108/5/24(五)、25(六)、26(日)暫定
第 3-17 梯	北 1 區 中國科大	108/2/22(五)、23(六)、24(日)	第 3-23 梯	中區 台中市公會	108/6/14(五)、15(六)、16(日)
第 3-18 梯	北 1 區 中國科大	108/3/29(五)、30(六)、31(日)暫定	第 3-24 梯	南 2 區 高雄獅甲	108/6/21(五)、22(六)、23(日)
第 3-19 梯	北 1 區 中國科大	108/4/27(六)、28(日)、29(一)	第 3-25 梯	北 1 區 台北大學	108/6/21(五)、22(六)、23(日)
第 3-20 梯	南 1 區 台南美學館	108/5/17(五)、18(六)、19(日)暫定			

## 拾伍、全國各地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通訊錄

公會名稱/地址	電話	公會名稱/地址	電話
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106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286 號 8 樓	02-2735-6603	新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新北市永和區中山路一段 337 號 2 樓	02-2928-5544
桃園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桃園市中壢區青峰路 2 段 2 號	03-287-2485	台中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403 台中市五權路 1-67 號 14 樓-3	04-2375-1312
台中市直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420 台中市豐原區成功路 157 號 4 樓	04-2528-5910	台南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700 台南市中西區南門路 42 號 2 樓	06-213-6908
高雄市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807 高雄市九如二路 597 號 18 樓-2	07-323-0403	高雄市新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 801 高雄市前金區旺盛街 186 號 5 樓之 1	07-221-1865
中華民國室內設計裝修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 106 台北市復興南路二段 236 號 5 樓-4	02-2700-7150	中華民國室內裝修專業技術人員學會 台中市太原路 2 段 32 號	04-2208-0633

※本會有權依實際作業之需求，適時修改簡章，並公告於本會網站，以公告資料為主。※